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后续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业绩承诺方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23,361,227股股份、业绩承诺方北京信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24,787,109股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8日、2021年6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2020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本次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48,148,336股，注册资本将减少48,148,336元。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此外，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